

天津艺术职业学院公开招聘拟聘用人员公示

按照《天津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津人社局发[2011]10号）的要求，现将拟聘用人员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

2018年2月7日—2月14日（7个工作日）。

二、受理地点及电话

地 点：天津艺术职业学院

通讯地址（邮编）：天津市河东区娄山道27号（300181）

电 话： 022-58911908

联系人：王群

三、公示要求

- 1、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书面、署名形式反映。
- 2、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真实、具体、敢于负责。不允许借机捏造事实，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。
- 3、受理机构对反映人员和反映的情况严格保密。

天津艺术职业学院

2018年2月7日

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拟聘用人员公示表

单位名称：天津艺术职业学院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政治面貌	学历	学位	所学专业	毕业院校或原工作单位	职称情况	报名序号	拟聘单位及岗位	总成绩
1	崔春霞	女	1982-05	中共党员	研究生	硕士学位	职业技术教育专业	天津师范大学津沽学院	讲师	012452	天津艺术职业学院专技岗（专职辅导员）	74.10
2	姜敏	女	1988-12	中共党员	研究生	硕士学位	专门史专业	天津市天士力中学	无	011819	天津艺术职业学院专技岗（专职辅导员）	72.93